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王致雁  
電話：04-7531864  
電子信箱：ca8211ca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員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13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1001867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雙重特殊需求學生動態評量研習計畫書(電子檔1個) (0018679A00\_ATT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於111年2月25日及3月11日辦理「雙重特殊需求學生動態評量研習」，請各校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1年1月12日師大特教字第111100090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增進教師對於雙重特殊需求學生之特質及鑑定評量的瞭解、提升教師評估雙重特殊需求學生專業知能、及培訓教師落實雙重特殊需求學生初篩流程、實作及轉介前介入輔導方式，爰辦理本次研習。
- 三、研習辦理時間、地點及參加對象：
  - (一)時間：111年2月25日(星期五)9:00至17:00及3月11日(星期五)9:00至17:00。
  - (二)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校區博愛樓3樓317會議室(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29號)。
  - (三)對象：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現職教師，名額40人。
- 四、研習規定：

輔導室 收文:111/01/13



1110000226

有附件



(一)本研習2月25日及3月11日為連續課程，須兩次課程都可全程參與並完成實作評量，方可參加報名。全程出席兩次研習者將於研習後線上核發14小時研習時數。

(二)研習過程中須練習如何進行動態評量與撰寫評量紀錄，並於第二次課程（3月11日）攜帶案例至研習會場參與討論。

(三)個案對象為國中小疑似雙重特殊需求學生。

五、檢附研習計畫書1份，即日起至111年2月10日（星期四）為止，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，點選「研習報名/大專特教研習」報名，網址如下：[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?unit\\_type=2](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?unit_type=2)。另因應疫情變化，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指示辦理，若有取消、改期、臨時更改會議形式，將以電子郵件寄發通知，報名時請務必留取正確電子郵件信箱。

六、研習期間請惠予出席教師公假派代參與研習，差旅費請在原服務單位報支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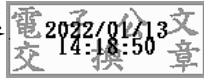
七、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疫新生活運動，請研習人員事先上網確認是否錄取，於研習當日佩戴口罩與會，落實勤洗手，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等良好個人衛生習慣，並請配合實名制及進入校園體溫量測等措施。

八、本研習提供午餐，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環保杯及環保餐具。

九、如有疑義，請洽承辦人周佩蓉助理，電話：02-77495046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

裝

訂



線